

省政府办公厅召开《江苏政报》 1996年度宣传发行工作会议

省政府办公厅于9月22日到24日在吴县市召开了《江苏政报》1996年度宣传发行工作会议。各市、县(市)政府办公室(厅)分管政报工作的负责人或秘书科长共80多人出席会议。苏州市政府副秘书长徐洪斌、吴县市委书记春兴元和常务副市长吴梅生分别看望了与会代表,并作了热情洋溢的致词,省政府副秘书长、办公厅主任施超祥作了重要讲话,《江苏政报》副主编姚百义汇报了编辑部的工作。

会议回顾了《江苏政报》一年来的工作情况,对宣传发行工作搞得好的无锡市等40个市、县(市)进行了表彰奖励,研究部署了1996年度的宣传发行工作,通州市、东台市、泗阳县、赣榆县分别介绍了宣传发行政报、学政报、用政报的先进经验。

会议认为,《江苏政报》自1993年5月复刊以来,坚持党的“一个中心、两个基本点”的基本路线,围绕办刊宗旨,始终把原原本本刊登党的方针、政策和国家的法令、法规放在第一位,为畅通政令、透明

政务作出了积极贡献。《江苏政报》注意介绍各地区、各部门在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、社会事业发展中形成的新思路、创造的新经验,传递来自各个方面的动态和信息,探讨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,为各级领导科学决策,指导工作进行了有益的探索,取得了一定成绩。《江苏政报》以其鲜明的特色和优势,正在受到越来越多的读者的肯定和欢迎。同时,《江苏政报》的发行量正在不断上升,覆盖面正在不断扩大。

会议认为,《江苏政报》作为省政府唯一的政务性刊物,要进一步提高质量,坚持办刊宗旨,发挥优势,办出自己的特色,为省政府传达政令,为全省的改革、发展、稳定作出新的贡献。要进一步扩大发行量,充分发挥《江苏政报》的社会效益。与会者表示,要认真贯彻落实好会议精神,进一步做好《江苏政报》的宣传发行工作,共同努力,把《江苏政报》办得更好。